中国人民公安大学2025年度公开招聘

人民警察资格复审材料清单及要求

一、材料清单

（一）笔试准考证。

（二）考试信息表。

（三）居民身份证。

（四）学生证或工作证。

（五）已取得的高等教育各阶段学历、学位证书。

（六）职位要求的等级证书、资格证书等有关材料。

（七）本人及家庭成员〔配偶、父母（监护人、直接抚养人）、子女、未婚兄弟姐妹〕经常居住地或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《无犯罪记录证明》。

（八）除上述材料外，考生需按照身份类别，提供以下材料：

应届毕业生提供所在学校加盖公章的《就业推荐表》。

社会在职人员提供所在单位（应具有人员调动管理权限）加盖公章的《同意报考证明》。现工作单位与报名时填写单位不一致的，还须提供原工作单位离职有关材料。

（九）其他有关证明材料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和公开招聘有关政策规定，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工作全过程，任何环节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资格条件的，均应取消应聘或者聘用资格。应聘人员提交的报名材料及信息应当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对于伪造、涂改证件、证明等报名材料，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应聘资格的，在考试体检考察过程中作弊的，或者有其他违反公开招聘纪律行为的，将按照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等进行处理。